

2015年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湘江流域重金属污染治理公司债券2016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西南证券”或“本公司”）作为2015年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湘江流域重金属污染治理公司债券（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2011]1765号）的相关要求出具本报告。

为出具本报告，本公司与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进行接洽，对于出具本报告有关的事务进行了必要的调查。本报告依据本公司对有关情况的调查、中介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进行判断，对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所了解的信息进行披露。

本公司未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未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自行判断和承担投资风险。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名称：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3,8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雷改平

注册地址：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林邑大道与坪田路交汇处坪田标准厂房企业服务中心 401 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工业项目投资；酒店投资与管理；旅游项目投资与管理；园区创业投资；郴州出口加工区内(含托管范围内)的资产管理与经营；市政工程施工；土地一级开发整理；房产租赁；建材销售；矿产品及矿物制品、重金属材料、建筑及装饰装修材料(危险品除外)、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批发；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经营的除外。设计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股权结构：发行人股东分别为：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湖南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持股比例 63.96%）、郴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比例 36.04%）。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湖南郴州

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跟踪评级：根据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联合【2017】1045号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本期债券于2015年2月4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5 郴高科债”，证券代码为1580020.IB；本期债券于2015年3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15 郴高科”，证券代码为127079.SH。

(二) 付息及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年本金随利息的支付一起兑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经按时足额支付2个年度的利息，并已于2017年1月按时足额支付2016年度利息。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5亿元人民币，募集资金约定分别用于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重金属污染治理工程、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重金属污染片区居民安居工程及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西河流域底泥和废石清理工程共三个项目。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3.87亿元。

(四) 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审计报告、跟踪评级报告、付息兑付公告等相关信息已在中国债券网、中国货币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媒体披露。2016年至今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2015年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湘江流域重金属污染治理公司债券2016年付息公告》

《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

《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6 年跟踪评级报告》
《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5 年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湘江流域重金属污染治理公司债券
2015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2015 年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湘江流域重金属污染治理公司债券
2017 年付息公告》
《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7 年跟踪评级报告》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6 年度/末	2015 年度/末	同比增减
总资产	31,493,325,597.02	27,511,495,297.37	14.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82,099,347.23	15,934,114,809.49	2.18%
营业收入	744,024,189.58	742,996,959.05	0.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984,537.74	253,769,490.56	37.1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596,033,151.52	395,743,233.93	5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9,022,231.24	49,694,414.31	2634.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690,318.08	-4,207,468,476.00	-78.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0,626,998.88	4,689,862,624.70	-58.8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57,931,660.42	1,563,972,748.38	153.0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
流动比率	6.92	7.67	-9.78%
速动比率	4.81	5.24	-8.21%
资产负债率	47.98%	41.71%	15.0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4	0.05	-20.00%
利息保障倍数	3.29	0.75	338.6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91	1.04	275.96%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注：①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②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③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④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⑤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三）变动原因分析

1、报告期末，总资产较上年同比增长了 14.47%，主要是由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的大幅增长导致的。其中，货币资金较上年增长 90.77%，主要由于银行存款大幅增加所致；应收账款较上年增长 59.90%，主要原因系发行人与其母公司郴州市有色金属产业园区财政分局的业务往来导致应收账款金额增加。

2、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比增长 37.13%，EBITDA 较上年同比增长了 50.61%，主要是由于营业成本降低导致的。报告期营业成本降低主要是由于营业税金及支出、管理费用等支出的降低导致的。

3、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长了 2634.76%，一方面是由于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利息收入部分与政府补助部分增加；另一方面也是由于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往来款部分的减少导致。

4、报告期末，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了 78.71%，主要是由于投资项目的工程款的减少导致的。

5、报告期末，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58.83%，主要是由于 2016 年度发行债券的规模降低以及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导致的。

四、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

发行人	债券简称	债券种类	期限 (年)	发行日期	余额(亿 元)
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 郴州高科 CP002	短期融资券	1	2016-10-26	5.00
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 郴高科	公司债	6	2016-04-25	8.00
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 郴高投	公司债	3	2015-12-24	6.00
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 郴州高科 PPN001	定向工具	5	2015-06-18	20.00
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 郴高科债	企业债	7	2015-01-22	15.00
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3 郴高科债	企业债	7	2013-10-21	14.40

五、担保人相关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5年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湘江流域重金属污染治理公司债券2016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签署页

